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——酒制造（2020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酒类主要经营数据（未经审计）公告如下：

一、酒类产品销售情况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产品档次	2021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2020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同比（%）	主要代表品牌
鹿龟酒系列	639.27	959.09	-33.35	鹿龟酒
海王酒系列	2,072.94	766.38	170.48	海王酒
其他酒系列	3,817.42	653.56	484.10	海酱酒、海口大曲、原浆酒、三椰春等
合计	6,529.63	2,379.03	174.47	

二、酒类销售渠道情况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渠道类型	2021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2020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同比（%）
直销（含团购）	1,583.10	577.05	174.34
批发代理	4,946.53	1,801.98	174.51
合计	6,529.63	2,379.03	174.47

三、酒类销售区域情况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区域名称	2021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2020年一季度销售收入	同比(%)
华东地区	25.39	438.24	-94.21
华中地区	1,948.21	201.20	868.30
华北地区	62.16	20.84	198.27
华南地区	4,467.53	1,686.23	164.94
西南地区	21.23	3.48	510.06
其他地区	5.11	29.04	-82.40
合计	6,529.63	2,379.03	174.47

四、酒类经销商情况

单位：个

区域名称	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	报告期内增加数量	报告期内减少数量
华东地区	138	2	2
华中地区	133	0	1
华北地区	107	0	2
华南地区	142	3	2
西南地区	23	0	0
其他地区	58	0	2
合计	601	5	9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5日